

2025 年第二批残疾人居家托养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XRC-CG-2025015

采 购 人：紫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代理机构：陕西荣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5 日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供应商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省公共资源）》，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插入 CA 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供应商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供应商今日开标项目；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5、开标签到

供应商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 30 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6、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多轮（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签章。

7、注意事项

(1) 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投标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2) 建议供应商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3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

(3) 供应商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4) 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目 录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 第三章 商务条款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 第六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5年第二批残疾人居家托养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5月09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XRC-CG-2025015

项目名称: 2025年第二批残疾人居家托养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48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2025年第二批残疾人居家托养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48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48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残疾人服务	残疾人服务	192(人)	详见采购文件	480000.00	48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6个月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5年第二批残疾人居家托养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7)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8)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9)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5年第二批残疾人居家托养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年检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自述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12个月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 12 个月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04 月 25 日至 2025 年 04 月 30 日，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5 月 09 日 11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05 月 09 日 11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05 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须知：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 CA 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投标成功后自行下载磋商文件；

(2) 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网站上下载磋商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3) 本项目磋商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ak.sxggzyjy.cn/>）、陕西省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shaanxi.gov.cn/>）发布，请各供应商在下载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4)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网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一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5) 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6) 项目概况：按照《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规范》安康市地方标准对辖区内残疾人提供居家托养服务，详见磋商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紫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地址：紫阳县城关镇紫府路东段

联系方式：0915-442824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荣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韦曲街办府东一路四季长安小区 29 幢 1 单元 204 室

联系方式：1539915238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唐明荣

电话：15399152382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总 则

本次磋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1 采 购 人：紫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荣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1.4 监督管理机构：紫阳县财政局采购管理股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2.1.1 资质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年检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自述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 12 个月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 12 个月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

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微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2 合格的服务

2.2.1 投标所提供的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2.2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所有相关服务。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商务条款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采购内容与服务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5.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在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应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3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邮箱 2459524798@qq.com**），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投标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7.2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产品的技术资料）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一）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磋商报价表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商务及技术响应偏离表
-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七）资格证明文件

(八) 业绩证明

(九) 投标方案说明

(十)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8.2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编制目录，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页码不作要求。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服务的全部内容、成交服务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

9.2 供应商须对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只对部分服务要求进行报价的投标。

9.3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480000.00 元**，磋商报价大于采购预算的则视为无效投标。

9.4 磋商小组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可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5 凡因磋商单位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磋商单位自负。

9.6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他原因应由磋商单位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磋商单位提交的磋商报价中。

9.7 磋商单位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磋商而按废标处理。

9.8 磋商最后报价最低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10. 磋商货币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

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投标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不见面开标)。供应商在投标时只需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3.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 电子磋商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磋商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 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l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13.3 纸质投标文件

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5. 磋商截止日期

15.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上传至电子化平台。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5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小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3 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五、磋商与评审

18.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授权代表在开标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注：请各供应商提前进行不见面系统、浏览器等调试工作，以免影响开标。

18.3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解密时间内，输入密码，进行解密；解密时间已到不可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

可再次解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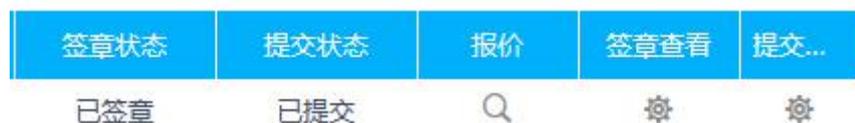
18.4 磋商环节：

不见面开标中电子化磋商环节操作方式如下：开标流程中，待各供应商解密完毕，主持人在不见面系统导入文件，导入完毕后，等待主持人开启互动交流模式、点击私聊即可进入磋商，请各供应商在不见面开标没有结束之前不要远离，耐心等待主持人跟各供应商一对一交流磋商问题。

18.5 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登录系统进行二次报价，系统按照评审规则自动计分。

二次报价网上操作流程：

- (1) 插入 CA 主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 (<http://www.sxggzyjy.cn/>)；
- (2) 点击右上角我的项目，选择本次开标项目，点击项目流程；
- (3) 点击网上报价；
- (4) 报价：点击  报价，输入金额（注意大小写一致）；
- (5) 签章查看：点击  ，选择单页签章，点击报价表右下角签章；



(6) 确认无误如图：

(7) 提交。

18.6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18.7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1)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 (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磋商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 磋商小组

19.1 磋商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9.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磋商办法及内容

20.1 磋商原则：

- (1) 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资格审查、第一次报价、符合性评审、磋商过程、最终报价、最终评审六个阶段。

20.2.1 依据程序，第一次报价和最终报价不予以公开。

(1) 资格审查：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内容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年检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自述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12个月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12个月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3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	主体信用查询记录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	中小企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

			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微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将视为非响应投标，不再进入后续评标阶段。			

（2）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符合性评审应满足以下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1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磋商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中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齐全，或签字人具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
3	服务期限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5	投标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其他情况：符合磋商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3）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3 磋商过程

（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

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4 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 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1.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1.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价和比较以磋商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按评审细则规定进行评审赋分。

21.3 评分细则：

评审总分为 100 分，具体分值如下：

评标内容	分值	评标原则与标准
价格评审	20 分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
商务响应	5 分	经过初审合格的供应商满足商务合同条款要求，对商务合同条款要求进行响应说明，完全响应的得5分，其他的不得分。
服务方案	20 分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编制托养服务方案，内容包含①各类托养对象服务工作流程、②针对性托养服务内容及实施方案、③档案信息管理、④服务日常考核措施、⑤服务对象信息保密措施等，共计 5 项，每项最高得 4 分：

		<p>方案描述详细，针对项目情况有具体的分析阐述，工作程序明确、托养服务方案及技术要求完全满足上述要求且可行性强，计（2.5-4]分；方案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托养服务方案、技术要求基本满足上述要求，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计（1-2.5]分；方案内容不完整，存在部分不足，未提供具体的实施措施，计1分；缺项则计0分；</p>
项目团队	16分	<p>根据采购要求和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提供的组织机构及人员配置进行评价，包含：</p> <p>1、项目负责人1名，具有本项目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或相关职业资格证书得4分，没有不得分。</p> <p>2、根据采购要求和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提供的组织机构及人员配置进行评价，包含①团队人员配备、投入计划及组织措施、②组织架构、管理制度、服务标准、③上岗员工培训制度共计3项，每项最高得4分：</p> <p>方案描述详细，针对项目情况有具体的分析阐述，人员配备合理、经验丰富、分工明确，能全面高效地完成本项目，计（2.5-4]分；方案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人员配备不足、无明确分工，计（1-2.5]分；方案内容不完整，未提供具体的人员配置说明，计1分；缺项则计0分；</p>
项目进度计划	9分	<p>根据采购要求和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进度方案进行评价，包含：①托养服务工作计划安排、②拟投入服务器械及设备清单、③确保进度的技术组织及管理措施等共计3项，每项最高得3分：</p> <p>方案描述详细，针对项目情况有具体的分析阐述，可操作性强、能全面高效地完成本项目，计（2-3]分；方案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工作程序不明确，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计（1-2]分；方案内容不完整，未提供具体的进度计划措施，计1分；缺项则计0分；</p>
质量保证及应急方案	12分	<p>根据采购要求和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进行评价，包含：①项目全过程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措施、②管理</p>

		<p>体系及管理制度、③应急保障预案（自然灾害防范、服务对象突发疾病或意外伤害应急处置等内容）等共计 3 项，每项最高得 4 分：</p> <p>方案描述详细，针对项目情况有具体的分析阐述，可操作性强、能全面高效地完成本项目，计（2.5-4]分；方案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工作程序不明确，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计（1-2.5]分；方案内容不完整，未提供具体的质量保证措施，计 1 分；缺项则计 0 分；</p>
服务承诺及配合计划	6 分	<p>根据采购要求和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诺方案进行评价，①服务承诺、②服务配合计划措施（采购人管理、检查及财务监督等工作）共计 2 项，每项最高得 3 分：</p> <p>服务承诺及配合计划完备，方案描述详细，针对项目情况有具体的分析阐述，可操作性强、能全面高效地完成本项目，计（2-3]分；方案计划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工作程序不明确，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计（1-2]分；方案计划内容不完整，未提供具体的服务承诺，计 1 分；缺项则计 0 分；</p>
重难点分析	6 分	<p>根据采购要求和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提供的重难点分析方案进行评价，包含：①对项目内容及要求的理解情况，②本项目重点、难点工作，对关键步骤、环节的合理建议等共计 2 项，每项最高得 3 分：</p> <p>方案描述详细，针对项目情况有具体的分析阐述，解决方案完整、经济、安全、切实可行，计（2-3]分；方案内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解决措施，计（1-2]分；方案内容不完整，未提供具体的解决方案，计 1 分；缺项则计 0 分；</p>
类似项目业绩	6 分	<p>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计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时间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时间为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项目业绩中标通知书或签约合同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p>

备注	<p>1、各评委独立打分。</p> <p>2、磋商小组成员根据以上内容按部分进行综合比较，将评审得分汇总后，按得分由高向低排序，分别推荐出三名中标候选人。磋商小组成员根据评标结果写出评标报告，报采购人。</p> <p>3、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作废，不计入汇总分。</p> <p>4、评标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由磋商小组决定暂停评标，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p>
----	---

21.4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1.4.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本次采购活动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②**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提供由本企业承担的服务。

(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且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4) 投标单位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1.4.2 信用融资

(1)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中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可以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进行信用融资，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2) 信用融资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

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3)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同上)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成交(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

22.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23.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并函告采购代理机构。

六、授予合同

24. 成交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将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成交公告,并在规定时间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4.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成交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的计费标准及缴纳方式:

25.1 由中标单位向陕西荣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

25.2 招标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按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计收,标准详见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11]534号。

25.3 招标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可以采取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网银等方式缴纳。

26. 签订合同

26.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2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第25条或第26.1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位的供应商,或重新组织磋商。

26.3 采购人应当按照《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第728号)相关规定,及时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维护中小企业合法权益。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的时间和比例,

加快资金支付。

27. 其他

27.1 拒绝商业贿赂

27.1.1 供应商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编制在响应文件中。

七、质疑与投诉

28、质疑及投诉

28.1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紫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地址：紫阳县城关镇紫府路东段

联系方式：0915-4428248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荣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韦曲街办府东一路四季长安小区 29 幢 1 单元 204 室

联系方式：15399152382

邮箱：2459524798@qq.com

28.2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三章 商务条款

一、**服务地点：**紫阳县境内残疾人家庭（具体由采购人指定）。

二、**服务期限：**6个月。

三、**服务质量：**严格按照《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规范》安康市地方标准执行。

四、**合同价款：**

- 1. 合同总价包括：服务供应价及其他相关的一切费用。
- 2. 合同总价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

五、**款项结算**

1. 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支付中标金额的50%，中期根据服务进度支付服务费，合同期满后核算总金额经验收后结清余款。（具体签订合同为准）

根据成交金额，结算以实际居家托养人数×单价报价金额，最终结算金额不超过采购预算。

成交供应商必须在税务部门开具真实有效的增值税或普通发票，所需税费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货款支付单位为：紫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发票开具的“购货单位（人）名称”以：紫阳县残疾人联合会指定为准

六、**验收：**

1. 乙方每月按时上报服务报表，并保证上报的个人信息的真实性，服务期内接受服务的残疾人及家庭服务满意率须达到90%以上。

2. 若发现成交供应商有弄虚作假的，故意或随意夸大技术能力、服务质量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且要求成交供应商赔偿相关损失。

3. 验收标准：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并作为结算依据。

5. 验收依据:

合同文本;磋商文件及澄清函、响应文件;中省市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七、履约保证

1. 中标公告公示期结束后 25 天内,中标方主动与采购方联系并签订合同书,超过 25 天未签订合同书引发的一切后果由中标方承担。

2. 提供的服务及配套的设施、配件等,能满足采购人采购需要,符合国家与行业相关规定与要求。若无法满足上述所有需求,在签订合同书 30 天之内,供应商需采取可行的方法进行修正与补救,并不得要求采购方承担任何费用。若供应商在上述规定的时间之内没有执行修正与补救措施,或经过修正与补救后仍然无法满足采购方上述所有需求,采购方有权单方面解除采购合同,并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与后果,同时追究供货方的违约责任,对采购方造成损失的可继续追偿。

4.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供应商应履行相应的责任。

八、违约责任

1. 按照国家服务合同的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2. 本合作项目若因国家政策的调整不允许该项目的继续合作,竞标方应积极配合采购方严格执行国家政策与相关规定,采购方书面通知竞标方后,合同终止履行,并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与后果。

3.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不能满足服务要求,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同时报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九、解决争议的方法:

如若发生争议,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成交供应商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及格式

紫阳县

2025 年第二批残疾人居家托养项目合同

甲方：紫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乙方：

紫阳县 2025 年购买残疾人托养服务

项目合同

委托方： 紫阳县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就以下委托事宜签订本合同书，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项目名称：紫阳县2025年第二批残疾人居家托养项目

二、项目内容：为符合条件且有托养意愿的残疾人提供居家托养服务，服务内容为基本生活照料和护理、社会适应能力辅导、运动功能训练等。

三、服务时间：六个月。

四、合同价款

1. 合同金额（大写）：。

2. 结算以实际居家托养人数×单价报价金额，最终结算金额不超过采购预算。

五、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款的 50%，项目实施中根据进度付款，项目实施结束后核算总金额结算余款。

1. 乙方须认真解读理解磋商文件，按甲方提供的采购内容及事项并结合甲方负责人根据项目过程中提出的意见进行。如果项目中存在问题，乙方应提前及时向甲方提出，经甲方同意签认，方可执行。否则，不按规定要求的不予计算。

2. 按甲方规定的时限完成商定的内容。如遇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不能在规定周期完成任务，要提前及时报告甲方，并提出弥补方案，时限延期。

3. 因甲方责任造成的相应损失，按签订的合同单价、按实际额度补偿乙方；因乙方工作失误造成的相应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验收

1. 六个月服务不少于 10 次。每次服务后，被服务人或其监护人应对本次服务的服务内容、服务时长等进行评价签字确认；
2. 每次服务前和服务后都应有照片（水印相机）留存，用于验收时考察服务质量；
3. 全部服务结束后，须对所有被服务人进行满意度调查；
4. 服务结束后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准备验收资料，验收资料不全或者不合格引起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八、其他

1.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具同等法律效应。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合同签订地点：紫阳县残疾人联合会

合同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一、采购内容

1. 项目名称：2025 年第二批残疾人居家托养项目；
2. 项目内容：以合适的方式为分散居住在家庭和社区中符合条件的智力、精神和长期需要专人照料或护理的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基本生活照料和护理、生活自理能力训练、社会适应能力辅导，以及职业康复和劳动技能训练、运动功能训练等社会服务；
3. 服务人数：192 人次（每户不超过 1 人）；每人最高不超过 2500 元。
4. 服务次数：服务周期为单人 6 个月 10 次；
5. 服务时间：每次到户服务的时间不少于 1 小时；
6. 服务标准：符合《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规范》安康市地方标准。

二、服务规范及要求

《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规范》安康市地方标准

1. 本文件规定了残疾人居家托养的术语和定义、服务对象要求、服务方式、服务内容与要求、服务流程、服务管理和评价与服务改进等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就业年龄段智力、稳定期精神及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的居家托养服务。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

3. 术语和定义

残疾人居家托养通过服务机构或社会组织，以定期上门服务的方式，为居住在家庭中需要照料或护理的就业年龄段智力、稳定期精神及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的生活照料及护理、康复训练等服务。

4. 服务对象要求

- 4.1 长期居住在本地。
- 4.2 持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 4.3 处于就业年龄段待业的智力、稳定期精神及重度肢体残疾人，服务对象应在年满 16 周岁至法定退休年龄。
- 4.4 有居家托养意愿及需求。
- 4.5 无传染病及其他严重疾病。

5. 服务方式

通过上门入户的方式，在残疾人家庭中开展服务。

6. 服务内容与要求

6.1 生活照料

6.1.1 提供卧室、厨房、卫生间等家居环境卫生清洁。

6.1.2 提供理发、修剪指甲等个人卫生护理。

6.1.3 协助服务对象清洗更换衣物、床单、窗帘等服务。

6.1.4 协助服务对象进行洗浴及其他家庭日常事务。

6.2 护理

6.2.1 提供血压、心率、体温等生理指标的测量，记录测量数据。

6.2.2 协助服务对象正确服用药品。

6.3 康复训练

6.3.1 提供适宜在家庭环境中进行的康复功能训练和辅导。

6.3.2 指导、协助服务对象正确使用基本康复辅助器具及保健仪器。

6.3.3 提供心理疏导和心理健康服务。

6.4 社会适应能力训练

6.4.1 协助服务对象参加与其身体状况相适应的文体活动及有益身心的公益活动。

6.4.2 指导服务对象能正确使用手机、电视机等电子产品及家用电器。

6.4.3 帮助服务对象通过网络、电视、书籍等方式了解新闻和知识。

6.4.4 对有一定劳动能力、有就业意愿的服务对象，开展就业指导、职业介绍和政策咨询等服务。

6.5 其他服务

6.5.1 为服务对象宣传、讲解、查阅相关政策。

6.5.2 帮助服务对象填报申请文书等。

7. 服务流程

7.1 需求调查

由服务机构对有居家托养意愿的对象进行需求调查。

7.2 签订协议

应符合 GB/T 37516 中 6.2 的规定。

7.3 建立档案

7.3.1 建立居家托养服务对象信息档案，档案内容应包括服务对象基本情况、家庭情况、残疾类别及等级、托养需求、监护人信息等。

7.3.2 应妥善保管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定期安排工作人员通过上门、电话等方式对服务对象进行回访，及时掌握服务人员的服务质量和服务对象的满意度，做好信息记录。

8. 服务管理

8.1 人员管理

8.1.1 按照专、兼职相结合的方式，配备相应的管理人员和专业服务人员。

8.1.2 应持有效健康证、资格证上岗，熟悉残疾人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8.1.3 应遵守服务机构的规章制度，定期参加业务技能培训。

8.2 信息管理

8.2.1 应建立服务对象信息档案，一人一档。

8.2.2 信息档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个人基本情况、家庭情况、监护人情况、服务协议、服务方案、服务记录等资料。

8.2.3 对服务对象的个人身份、家庭及监护人情况和个人隐私等信息进行保密，不得泄露或非法提供给他人。

8.3 安全管理

8.3.1 保障服务对象在服务期间人身财产不受侵害。

8.3.2 在服务期间对易摔、易坠床、站立或行走困难的服务对象，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

8.3.3 定期组织管理人员和服务人员进行应急预案培训和演练。

8.4 制度要求

应建立健全服务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一人事管理制度：

一培训管理制度：

一权益保障制度：

一档案管理制度：

一信息管理制度：

一财务管理制度：

一投诉处理制度：

一应急管理制度：

一回访制度。

9. 服务评价与改进

9.1 服务评价

9.1.1 服务评价主体为服务对象评价、自我评价、业务主管部门评价或第三方评价。

9.1.2 服务评价的方式为满意度调查、现场评估等。

9.1.3 服务评价内容符合第 6 章的要求。

9.1.4 服务评价结果应以适当方式公开。

9.2 服务改进

9.2.1 服务机构应定期召开工作会议，进行沟通交流，查找问题，分析原因，及时制定针对性的改进措施。

9.2.2 对于日常工作和服务回访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必要时上报业务主管部门。

9.2.3 服务机构通过研判分析，制定有效措施，改进服务与管理，提高服务质量和服务能力。

三、详细实施要求：

1. 实施服务前须充分了解托养残疾人状况，根据不同类型残疾人及残疾等级制定个别化可实施的居家托养服务方案；

2. 在整个服务周期内须为服务对象建立个人信息档案，档案至少包括但不限于：个人详细信息、残疾类型、健康状况、身体状况、监护人详细信息及托养服务过程中应留存重要内容等；

3. 每一个月应对派出托养服务人员进行服务标准、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及时掌握托养服务人员服务质量，服务质量不达标人员应及时更换；

4. 在整个服务周期内，还应对已完成托养服务的残疾人提供跟踪随访服务及 7*8 小时远程咨询服务，用于收集反馈意见及处理日常咨询需求；

5. 服务质量考核：应主动配合采购人不定期的服务综合能力评价考核，若考核不达标须按照采购人的要求进行整改，整改后仍不达标的应接受采购人的处罚或由采购人决定终止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2025 年第二批残疾人居家托养项目

目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SXRC-CG-2025015

供 应 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磋商报价表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商务及技术响应偏离表
-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七、资格证明文件
- 八、业绩证明
- 九、投标方案说明
-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响应函

陕西荣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采购项目名称）磋商采购服务的磋商公告_____（项目编号），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报价为_____元（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

2. 供应商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日（成交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供应商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拒绝投标的条款。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供应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2.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签署本项目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工作。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项，我公司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章）：_____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三、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价报价金额(元/人)	投标报价(元)	服务期限
投标报价(大写)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报价金额（元）	合计（元）
1					
2					
3					
4					
...					
投标报价（元）		¥： （大写）			

注：①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②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商务及技术响应偏离表

(一) 商务响应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差度

注：根据商务条款要求，对付款、服务期限、验收、履约服务等方面响应说明，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偏差度说明填写：优于、等于、低于。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企业类型	
上年营业收入（万元）				员工总人数	
营业 执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营业范围（主营）				
	营业范围（兼营）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资产总额（万元）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说明：企业类型指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资质指特定条件要求提供的资质。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资格证明文件

(1)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特定资格条件：

详见磋商文件要求

(3) 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注：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附相关资质证件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紫阳县残疾人联合会（单位名称）的2025年第二批残疾人居家托养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年第二批残疾人居家托养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申明，并对申明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本声明函针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使用。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八、业绩证明

年份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元）	时间	备注

说明：1、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2、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九、投标方案说明

按照磋商文件的评分要求编写投标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再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磋商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